



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諮詢民政總署和海事及水務局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9 月 11 日第 766/E607/V/GPAL/2017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1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9 月 1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 1.、2. 海事及水務局早年就內港水患整治措施進行專項研究，並根據研究結果提出的短期措施進行了內港臨時防洪工程，透過“見縫施堵”的方式，在碼頭及堤岸加裝防水早閘、擋水牆和弧形擋水路拱等，加強岸線的防洪作用。防洪工程的設計以抵禦十年一遇洪水為標準，相關工程已於 2015 年底完成。

土地工務運輸局分別於 2016 年 7 月和 2017 年 3 月完成了《澳門內港擋潮閘可行性研究》和《澳門內港海傍區防洪（潮）排澇總體規劃方案》兩項研究。其中，《澳門內港海傍區防洪（潮）排澇總體規劃方案》於今年 3 月份上報國務院，並已接獲中央相關部委的回覆意見。

民政總署近年持續加強對渠網、泵房等設施進行疏通、維護保養和改善，並透過更換大管徑的下水道和潮水閘，提升排洪能力和防止海水倒灌。當遇到可能出現的內澇及暴雨情況，會預先排空渠道內積水，並對渠網進行清理，以減低暴雨來臨時發生水浸的可能性。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3. 為加快推動內港水患的整治工作，本年9月初粵澳兩地政府高層舉行了會議並達成共識，兩地相關部門將加強溝通和協調，落實開展內港擋潮閘方案的深度論證和後續工作。現行第74/99/M號法令已就公共工程延誤的罰款以及提前竣工的獎金作出了相關規定，行政當局未來在項目實施階段會按照實際情況作出適當的考慮。

此外，民政總署亦計劃在內港設置雨水截流箱涵及雨水泵站，政府已對設施選址達成共識，爭取明年初展開招標程序，儘快推動相關建設，緩解內港水浸問題。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

李燦烽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